

证券代码：830868

证券简称：建策科技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南京建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首席合伙人：郭澳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85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86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27 人

2024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52,937.55 万元

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6,009.42 万元

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5,518.61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5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9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C-26	制造业
C-27	制造业
C-34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4	制造业
C-33	制造业
C-39	制造业
C-26	制造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9,271.16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636.21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3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3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2,445.1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

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2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军，2007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从事证券业务 20 年，负责过多家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并购重组及年度审计工作，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兰端，2020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从事证券业务 13 年，负责过多家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的并购重组及年度审计工作，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质量控制复核人：徐春艳，2014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从事证券业务 14 年，负责过多家上市公司、新三板公司并购重组及年度审计工作，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张军	2024 年 1 月 15 日	监督管理措施	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	因审计执业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3. 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上期(2024)年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上述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按照公允合理的定价为原则，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司实际情况确认审计费用，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南京建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南京建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